证券代码:0028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0 公告编号:2019-040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1、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方案为: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70,67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70,67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出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3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3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6月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472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02*****090	陈献孟
3	02*****100	方建斌
4	01*****270	蒋友安
5	02*****413	方建文

六、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后西工业区

咨询联系人:陈建兴、吴陈冉

咨询邮箱:ir@czt.com.cn

咨询电话:0577-62822220

传真电话:0577-62819799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1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40号)核准,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7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0.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1,535,600.00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103,943.3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798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需要由本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以下简称“开户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8年12 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如下:

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203282229200317273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76080122000091357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19271201040012524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577903027610202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350673314149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355890100100267331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

1、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3,069.34万元。

2、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3、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4、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7.9亿只消费电子连接器技改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已经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年产7.9亿只消费电子连接器技改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合计74,537,113.64元已于2019年5月24日全部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三、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且已完成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对应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已销户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577903027610202

除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外,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户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2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年4月23日	2019年5月23日	1.81%-3.60%	59178.08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本金共计2,000万元,取得收益共计59,178.08元。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1.72%-3.60%	无

三、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 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 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 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 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 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6月14日	3.98%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浙江)2018年第2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8月29日	4.28%	是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3月2日	可随时赎回	2.60%-4.35%	是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WZ001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6月4日	1.35%-3.85%	是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7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3月22日	2.70%	是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5月3日	3.10%	是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5月31日	3.30%	是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浙江)2018年第4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8年4月19日	2018年7月19日	4.2%	是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700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7月16日	3.2%	是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	2018年5月7日	2018年11月1日	4.00%	是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000	2018年5月7日	2018年11月5日	3.10%	是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900	2018年6月1日	2018年8月31日	3.10%	是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WZ001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6月12日	2018年9月12日	1.35%-3.85%	是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	2018年6月19日	2018年12月27日	3.8%	是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7月2日	可随时赎回	2.60%-4.35%	否
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700	2018年7月17日	2018年10月16日	3.0%	是
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2018年7月23日	2018年10月26日	4.0%	是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18年9月3日	2018年10月12日	3.80%	是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	2018年9月3日	2018年10月29日	3.80%	是
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1800	2018年9月3日	2018年10月8日	3.10%	是
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9月10日	2018年10月10日	3.49%	是
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WZ001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2018年9月14日	2018年10月24日	1.15%-2.60%	是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10月24日	2019年4月22日	2.30%-4.09%	是
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WZ0013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2018年10月25日	2019年1月25日	1.35%-3.40%	是
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700	2018年11月6日	2019年2月9日	3.3%	是
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11月6日	2019年7月1日	3.45%	否
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3月8日	3.25%	是
2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2500	2019年2月15日	2019年5月31日	3.35%	否
2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保证收益型	500	2019年2月15日	2019年3月29日	3.15%	是
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900	2019年2月15日	2019年5月16日	1.35%-3.28%	是
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9年3月11日	2019年4月29日	3.10%	是
3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年4月23日	2019年5月23日	1.81%-3.60%	是
3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结构性存款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9年5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1.72%-3.60%	否

六、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凭证

2、理财产品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19-027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7,600股,涉及人数16人,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0.054%。回购价格为17.64元/股。回购价款共计1,545,264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61,544,200股变更为161,456,600股;

2、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截止2019年5月24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情况简述

(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7年1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2017年1月2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3、2017年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7年4月27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总股本变为161,600,200股。

5、2018年4月18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6、2018年5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同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李君、张进因个人离职导致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2,000股,回购价格为17.64元/股;同意16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0,400股。

7、2019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王轩离职,由公司回购注销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600股;因公司业绩不达标,不满足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由公司回购注销15名激励人员共计78,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共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87,600股,回购价格17.64元。

8、201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回购注销涉及16名激励对象共计87,600股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及其完成情况

因激励对象王轩离职,由公司回购注销所涉及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600股;因公司业绩不达标,不满足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由公司回购注销15名激励人员共计78,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共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87,600股,回购价格17.64元。公司已经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同意对上述共计87,6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3月27日、2019年4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的0.054%。公司已向上述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1,545,264元,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9)第110ZC0060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61,544,200股变更为161,456,600股。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5月24日办理完成。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62,731,225	38.83	-87,600	62,643,625	38.80
高管锁定股	62,189,725	38.50	0	62,189,725	38.52
股权激励限售股	541,500	0.34	-87,600	453,900	0.2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8,812,975	61.17	0	98,812,975	61.20
三、总股本	161,544,200	100.00	-87,600	161,456,600	100.00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菲林格尔 公告编号:2019-030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副总裁李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5%;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李聪先生因偿还个人贷款的资金需求,计划自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的十五个交易日后至未来6个月内(即减持期间自2019年5月24日至2019年11月2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按市场价格拟减持不超过12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0%;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调整;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期间将停止减持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止本公告日,李聪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5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0%。李聪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20,000	0.45%	其他方式取得:520,000股

备注:股份来源中“其他方式取得”包括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和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实施完成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16,476,75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完成后,减持主体持股数量情况如下:李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45%;拟减持股份不超过15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0%。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聪	156,000	0.10%	2019/5/24-2019/5/24	集中竞价交易	22.300-22.878	3,525,706	已完成	520,000	0.3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5/27

证券代码:002263 证券简称:*ST东南 公告编号:2019-024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相关进展情况说明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一季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6日开市起停牌,同日披露了《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及公司股票停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公司于2019年5月13日、5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暨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023)。

截至目前,与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有关的重大事项仍在落实和解决中,公司正在全力推进年报的编制工作,争取尽早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和2019年一季度报告。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

1、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且公司股票已停牌两个月,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股票停牌两个月期限届满的次一交易日对公司股票复牌,并自复牌之日起对公司股票交易继续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2、若公司被继续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在两个月内仍未能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3、若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在两个月内仍未能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二)其他风险提示

1、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若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继续为负,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续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有关规定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2、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收到《调查通知书》,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及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进行立案调查,截至目前,调查工作正在进行中。如公司构成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并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14.4.1条有关规定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暂停或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82 证券简称:S佳通 编号:临2019-018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在近一个月内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本公司提出股改动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数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动议情况

目前,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0家,其持股总数占非流通股股份总数比例为0%,尚未达到《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的三分之二的界限。

目前,本公司未能进行股改的原因是:尚无确定的股改方案。

目前,尚未书面同意股改的非流通股股东有 69家,其未明确同意股改的主要原因是:尚无确定的股改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本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定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19-016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华女士提交的书面辞呈,因个人原因,张华女士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该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张华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张华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华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公司指定董事兼副总经理徐涛先生代为行使董事会秘书职责,同时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4号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集团”)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份290,964,77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80%)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2018年7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于2018年8月1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份290,964,77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80%)再次被司法轮候冻结,及其一致行动人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投资”)所持公司股份33,793,137股和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基”)所持公司股份8,115,000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2018年8月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于2018年10月9日、11月14、12月15日、2019年3月6日、5月6日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份290,964,77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80%)再次被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2018年10月9日、11月14日、12月15日、2019年3月6日、5月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截至2019年5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份290,964,77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5.80%)再次被司法轮候冻结,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海基持有的公司股份8,115,000股,祥源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33,793,137股被司法轮候冻结,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广西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20,000股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况

1.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本次司法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轮候冻结深度说明
永泰集团	是	290,964,777	2019-5-21	36个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新海基	是	8,115,000	2019-5-21	36个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祥源投资	是	33,793,137	2019-5-7	36个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2.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数(股)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本次司法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王广西	是	20,000	2019-5-20	2022-5-19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100%

3.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永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90,964,7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80%,其中限售流通股份290,964,777股,永泰集团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祥源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3,793,1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4%,祥源投资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新海基持有公司股份8,1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4%,新海基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已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王广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5%,王广西先生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已被司法冻结。

二、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永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祥源投资和新海基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目前管理团队稳定,经营正常。暂未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直接影响,但若控股股东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被司法处置,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发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